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536768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9日

商 标

早养圈

申 请 人 李卫民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新地东方明珠14栋3004号

代理机构 长沙市卓慧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糕点；谷类制品；食用淀粉；可可；蜂蜜；茶；以谷物为主的零食小吃；米粉（粉状）；粽子；糖